

#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迅科技”或“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对光迅科技2021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如下：

## 一、2021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就公司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关联交易内容、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含税）等事项说明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含税）	2020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不含税）
向关联方 采购原材料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0,000,000.00	8,752,067.36
	深圳市亚光通信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40,000,000.00	28,941,439.61
	美国美光通信有限公司 (U.S.MeiguangTelecommunicationInc.)	采购原材料	4,500,000.00	3,034,030.06
	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5,000,000.00	15,994,338.74
	南京华信藤仓光通信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000,000.00	588,789.44
	烽火超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500,000.00	63,053.10
	武汉飞思灵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000,000.00	1,689,989.14
	武汉光谷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000,000.00	1,651,490.67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5,000,000.00	17,857,475.65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000,000.00	1,474,734.53
	小计	—	113,000,000.00	80,047,408.30
向关联方 销售产品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00,000,000.00	292,619,897.80
	深圳市亚光通信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000,000.00	563,080.58

	烽火海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000,000.00	466.20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000,000.00	1,230,946.89
	武汉虹旭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2,000,000.00	
	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0,000.00	3,909.29
	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00,000.00	175,929.20
	武汉虹信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100,000.00	
	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000,000.00	2,506,991.92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00,000.00	
	武汉烽火国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1,000,000.00	
	武汉长江光网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100,000.00	
	山东国迅量子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000,000.00	459,031.88
	武汉烽火众智数字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200,000.00	
	烽火超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00,000.00	73,560.76
	电信科学技术第十研究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000,000.00	4,667,046.72
	大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0,000,000.00	12,718,600.00
	武汉烽理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000,000.00	1,454,131.86
	武汉光谷信息光电子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500,000.00	1,245,685.85
	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800,000.00	
	武汉长江通信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00,000.00	
	武汉飞思灵微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3,000,000.00	5,922,914.07
	武汉烽火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00,000.00	
	电信科学技术第五研究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00,000.00	47,601.78
	武汉烽火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100,000.00	
	深圳市虹远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929.20
	武汉同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00,000.00	
	武汉虹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00,000.00	22,390.23
	武汉烽火富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500,000.00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00,000.00	
	武汉长光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00,000.00	
	<b>小计</b>	<b>——</b>	<b>562,950,000.00</b>	<b>323,713,114.23</b>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武汉同博科技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20,000,000.00	13,329,037.88
	武汉同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绿化, 保洁, 物业管理	3,500,000.00	2,667,032.38
	武汉光谷信息光电子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技术服务	8,000,000.00	2,400,000.00



	武汉光谷信息光电子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物业费, 电费, 房租, 设备租赁	12,000,000.00	7,894,129.32
	武汉网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技术服务	2,000,000.00	806,698.11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500,000.00	
	湖北省楚天云有限公司	接受技术服务	1,500,000.00	
	大唐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500,000,000.00	
	<b>小计</b>	—	547,500,000.00	27,096,897.69
<b>向关联方提供劳务</b>	武汉光谷信息光电子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代扣代缴社保	200,000.00	16,661.08
	武汉光谷信息光电子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6,500,000.00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35,000,000.00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20,000,000.00	
	<b>小计</b>	—	61,700,000.00	16,661.08

## 二、关联交易的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是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 是公司合理配置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 对公司有着重大而积极的影响。这些关联交易是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 在一系列协议、合同的框架内进行的, 交易是公允的, 公司的合法权益和股东利益得到了充分保证。

##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以合同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交易以市场化运作, 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由于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每月都持续发生, 每笔业务的金额不确定, 因此对 2021 年度内有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测, 与关联方根据市场和实际需求进行业务往来, 每笔具体合同待实际发生时再予以签订。

## 四、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讨论并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8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来自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余少华、罗锋、吴海波为关联董事, 该议案表决时须予以回避。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 2021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事项，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董事会关于上述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预计的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生产经营之需要，并拟以公允的市场价格执行各项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拟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兴忠

张兴忠

纪平

纪平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4月23日

